

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08年5月6日分别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08年5月1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应参加表决董事10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0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以10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了取消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关于《审议聘请公司200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2008年4月24日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聘请公司200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并提交2007年度股东大会。由于公司与拟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合同的有关事项在协商中，现将此议案取消，不提交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将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聘请2008年度审计机构，并提交下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

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八年五月十二日